

# 广州珠科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文件

设计〔2019〕 11号

## 关于发送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的函

清远市水利局：

受贵局委托，我司于2019年5月7日在连州市组织召开了《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初设报告》）技术审查会，专家对《初设报告》提出了修改意见。设计单位根据意见对《初设报告》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后上报复审。经审查，修改后的《初设报告》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规程的要求，可作为水行政许可的技术依据。现将专家审查意见随文发送。

附件：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

广州珠科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



## 附件

# 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 初步设计报告专家审查意见

2019年5月7日，受清远市水利局委托，广州珠科院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在连州市主持召开会议，对《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以下简称《初设报告》）进行了审查。清远市水利局，连州市水利局、工程区相关乡镇的代表及清远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专家对《初设报告》提出了修改意见。设计单位根据意见对《初设报告》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后上报复审。经审查，修改后的《初设报告》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规程的要求，可作为水行政许可的技术依据。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 一、水文

1、基本同意采用综合单位线法和推理公式法计算设计洪水，并经比选后采用综合单位线法成果。

2、基本同意施工期设计洪水成果。

### 二、工程地质

1、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区域地形地貌、地层岩性的描述及水文地质的评价结论。

2、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工程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05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6度。

下阶段应明确抗震地段的分类。

3、基本同意护岸、建筑物等工程场址地质条件的评价结论和岸坡稳定性评价意见。提出的各岩土层主要物理力学指标建议值和边坡开挖建议值基本合适。下阶段应补充 4#桥的地质条件与评价。

4、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的勘探和调查结果。

### 三、工程任务与规模

1、本次工程以恢复和强化河道行洪安全，稳定河势，改善水环境，改善沿岸居民生活质量为总体目标，以清淤疏浚、岸坡防护和河道建筑物建设为主要工程治理措施，在保障结构安全的前提下，兼顾生态景观、万里碧道建设需要，基本实现河畅、岸固、岸绿、生态和长效管护。

2、本工程治理河长 2.9km，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护岸总长度 4.325km，其中新建护岸长 3.183km，加固现有护岸长 1.142km；河道清淤总长度 2.9km；新建改造陂头 10 座，其中新建固基陂 3 座，重建陂头 1 座、改造修复陂头 6 座。重建农桥 1 座，桥基础冲刷防护 1 处。新建设石粉道路 1.58km，亲水步道 0.638km。

3、基本同意水面线计算成果。

### 四、工程布置及建筑物

1、工程等别和标准

根据《防洪标准》(GB50201-2014)和《广东省中小河流

治理工程设计指南》的规定，同意本工程整治标准如下：

(1) 冲凌湾自然村至花盆自然村河段(K0+000~K0+930)左右岸农田及周边的冲凌湾自然村、花盆自然村地面高程高于5年一遇洪水位。

(2) 花盆自然村至冲口村委河段(K0+930~K2+324)左右岸为农田，按照不设防考虑。

(3) 冲口村委河段(K2+324~K2+900)左右岸大部分地面高于5年一遇洪水，其中K2+450~2+500段左右岸和K2+745~2+900段左岸不满足5年一遇洪水要求，由于拆迁难度大，仍按照现状地面高程进行防护。

本工程工程等别为V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次要建筑物及临时建筑物均为5级。

## 2、护岸工程

(1) 基本同意对大田头水左岸DTL0+743~2+315段、右岸DTR0+730~2+310和DTR2+667~2+698段采用浆砌石墙加草皮护坡组合的型式新建护岸，挡墙采用西岸石砌筑，体现当地西岸文化。

(2) 基本同意对冲口村委处左岸DTL2+322~2+611、右岸DTR2+318~2+667段对现状岸坡进行加固，结合景观及休闲要求在现状砌石墙迎水面砌西岸石，在迎水面墙脚处设亲水步道。下阶段应结合城镇规划，进一步完善相关设计内容。

(3) 基本同意对整治范围内较大的河滩湿地采用保留

原有河流地貌形态及水生态环境，仅对滩地边坡新建浆砌石挡墙的整治方式。

(4) 基本同意在右岸 DTR0+730~2+310 河段新建石粉道路，与现状道路连接。

### 3、清淤工程

基本同意在保持河槽底面整体平顺、满足断面行洪要求、不破坏现有岸坡的稳定性、河道整体美观等的前提下，根据河道现状建筑物情况，对不同河段设计清淤宽度及设计纵坡进行试算比选，确定最优的河道清淤方案。下阶段应进一步复核河道清淤范围、优化清淤断面设计。

4、基本同意根据需要新建、拆除重建及加固沿河的灌溉陂、固基陂设计。

5、基本同意灌溉排水渠道修复、农桥改造、新建洗衣平台及步级、管护设施等相关设计。

6、下阶段进一步复核沿河道护岸工程范围内是否有小水沟（渠）汇入河道，并补充相关设计。

## 五、施工组织设计

1、基本同意施工总布置方案、主体工程施工方法和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选型。

2、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的选择方案。

## 六、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

基本同意建设征地和移民安置设计，本工程所涉及的征

地及青苗补偿等费用不列入工程总投资中，由西岸镇及冲口村自行解决。

## 七、环境保护设计

1、基本同意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在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无制约工程建设的因素。

2、原则同意本阶段环境保护措施及监测措施设计内容。下阶段应按照有关环境保护要求进行详细设计，并切实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设计及监测内容。

## 八、水土保持设计

1、基本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下阶段应进一步复核直接影响区面积。

2、基本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下阶段应复核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3、基本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措施总体布局和各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完善渣场情况介绍，补充渣场选址合理性分析与评价。

## 九、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

1、基本同意各类建筑物、电气设备防火措施设计方案。

2、基本同意防机械伤害、防坠落伤害等设计。

3、基本同意防噪声、防震动、防尘、防污、防腐蚀、防有害气体和防电磁辐射防护措施设计。

## 十、节能设计

- 1、基本同意工程节能设计原则和要求。
- 2、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施工期的能耗分析及主要建筑物、设备选型的节能设计。

### **十一、工程管理设计**

- 1、同意运行管理由西岸镇水利管理所负责，并结合河长制进行本工程的日常管理，不再另设管理机构。
- 2、基本同意制订的工程管理办法，工程运行管理费用由当地政府财政核拨。

### **十二、设计概算**

- 1、同意工程概算所采用的编制原则及定额依据。
- 2、基本同意工程概算所采用的的基础价格依据，主要材料及次要材料的取值按最新的市、县造价信息做了相应调整。
- 3、审查概算调整了部分工程项目的工程量和单价，并相应调整了相关费用。

经审查，核定工程总投资为 770.03 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752.88 万元，水保部分投资 9.64 万元，环保部分投资 7.51 万元。详见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设计概算审查对比表。

### 十三、经济评价

1、同意经济评价依据和采用的方法，经济评价以国民经济评价为主。

2、同意国民经济评价结论。经分析测算，项目经济内部收益率大于社会折现率 8%，经济净现值大于零，工程建设在经济上合理可行。

专家组组长：王松岩

专家签名：刘子强 张明 李茂  
田文 在瑞

2019 年 5 月 28 日



## 连州市大田头水治理工程设计概算审查对比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原报概算	审核概算	增减额 (+、-)
	<b>总投资</b>	<b>785.85</b>	<b>770.03</b>	<b>-15.82</b>
<b>I</b>	<b>工程部分投资</b>	<b>766.34</b>	<b>752.88</b>	<b>-13.46</b>
<b>一</b>	<b>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b>	<b>578.39</b>	<b>573.33</b>	<b>-5.06</b>
1	一 大田头水护岸	442.34	439.64	-2.7
2	二 疏浚清淤	27.89	25.58	-2.31
3	三 陂头建设	69.76	69.72	-0.04
4	四 灌溉渠改造	11.94	11.94	0
5	五 农桥改造	24.85	24.84	-0.01
6	六 洗衣平台、步级	1.01	1.01	0
7	七 河道界桩	0.6	0.6	0
<b>二</b>	<b>第四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b>	<b>37.37</b>	<b>34.5</b>	<b>-2.87</b>
1	一 导流工程	7.82	7.82	0
2	二 施工交通工程	4.05	3.88	-0.17
3	二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5.4	5.4	0
4	三 施工供电工程	5.	2.5	-2.5
5	十 安全生产措施费	10.21	10.08	-0.13
6	十一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4.89	4.82	-0.07
<b>五</b>	<b>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b>	<b>114.09</b>	<b>109.2</b>	<b>-4.89</b>
1	建设管理费	9.98	9.85	-0.13
2	招标业务费	5.43	5.37	-0.06
3	经济技术咨询费	9.85	9.73	-0.12
4	工程建设监理费	20.34	20.11	-0.23
5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8.11	4.46	-3.65
6	联合试运转费	0	0	0
7	科研勘测设计费	48.38	47.84	-0.54
8	其他	12.01	11.85	-0.16
<b>六</b>	<b>预备费</b>	<b>36.49</b>	<b>35.85</b>	<b>-0.64</b>
1	基本预备费	36.49	35.85	-0.64
<b>II</b>	<b>专项工程投资</b>	<b>19.51</b>	<b>17.15</b>	<b>-2.36</b>
1	水土保持工程	10.68	9.64	-1.04
2	环境保护工程	8.83	7.51	-1.32

---

综合室

2019年5月28日印发

---